

江安普照 110kV 变电站 35kV 配套送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专家技术评审意见

姓名	杨桂莲	工作单位	成都市水利电力勘测设计院
职称	高工	手机号码	13678071616
专家库在库编码	CSZ-ST049		
<p>2024 年 9 月 23 日，根据现行水土保持法律法规、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标准、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以及《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管理办法》（2023 年 1 月 17 日，水利部令第 53 号）等有关规定，对建设单位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宜宾供电公司提交的《江安普照 110kV 变电站 35kV 配套送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送审稿)进行了技术审查并提出修改完善意见。方案编制单位北京林森生态环境技术有限公司根据审查意见对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进行了认真修改，完成了《江安普照 110kV 变电站 35kV 配套送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送审稿）（以下简称《报告表》），经复核对《报告表》形成技术评审意见如下：</p> <p>一、宜宾江安普照 110kV 变电站 35kV 配套送出工程位于宜宾市江安县境内，为新建建设类项目，工程等级为小型，由迎安 35kV 变电站 35kV 间隔扩建工程、普照—迎安 35kV 线路工程、裴水线康家坝支线改入普照站 35kV 线路工程、桐水线π入普照站 35kV 线路工程四部分组成</p> <p>(1) 迎安 35kV 变电站 35kV 间隔扩建工程：本期工程将扩建迎安站 35kV 出线间隔一个用于接入 110kV 普照站，并完善相应的二次系统及土建内容。</p> <p>(2) 普照—迎安 35kV 线路工程：本工程起于 35kV 迎安变电站止于 110kV 普照变 35kV 开关柜。线路从 35kV 迎安站开关柜电缆出线后，利用迎安线 1#铁塔（利旧）沿南侧走线，在刘家坝处跨越拟建江安县迎安镇至兴文县古宋镇公路，经香炉山，道祝村，火烧山，黄桷垆后采用电缆接入 110kV 普照站。新建线路全长约 6.02km，（其中新建单回架空线路长度约 5.82km，新建单回电缆线路长度约 0.2km），线路曲折系数 1.06，拟建铁塔 20 基（其中单回直线塔 9 基、单回耐张塔 11 基），全线位于宜宾市江安县境内。</p> <p>(3) 裴水线康家坝支线改入普照站 35kV 线路工程：本工程起于裴水线 5 号塔小号侧，止于 110kV 普照变电站。线路从裴水线 5 号塔小号侧改接后，向西北</p>			

方向走线，经三扇丘、板栗山村，石包冲，在石包冲在刘家坝处跨越拟建江安县迎安镇至兴文县古宋镇公路后，经新照湾，半边山，在半边山处，先后穿越 110kV 玉观线，500kV 叙泸一二线，220kV 高玉南线，经麻柳湾，菜子冲采用电缆接入 110kV 普照站。新建线路长度约 7.47km，（其中新建单回架空线路长度约 7.37km，新建单回电缆线路长度约 0.1km），线路曲折系数 1.07，拟建铁塔 27 基（其中单回直线塔 11 基、单回耐张塔 16 基），全线在宜宾市江安县境内。

（4）桐水线 π 入普照站 35kV 线路工程：起于桐水线 37#、39#杆，止于 110kV 普照变电站。线路从桐水线 37#、39#塔出线后，向东北侧走线，经三扇丘，石包冲，在石包冲跨越拟建江安县迎安镇至兴文县古宋镇公路后，经四合头，新照湾，半边山，在半边山处，先后穿越 110kV 玉观线，500kV 叙泸一二线，220kV 高玉南线，经机房头采用电缆接入 110kV 普照站。新建线路长度约 2×7.5 km，（其中新建双回架空线路长度约 2×7.4 km，新建双回电缆线路长度约 2×0.1 km），线路曲折系数 1.12，拟建铁塔 27 基（其中双回直线塔 12 基、单回耐张塔 15 基），全线在宜宾市江安县境内。

工程总投资 2471.00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505.00 万元，资金来源为建设单位自有资本金 20%，银行贷款 80%。工程计划于 2025 年 5 月开工，2026 年 4 月建成投运，总工期 12 个月。

二、工程总占地面积为 3.58hm^2 ，其中，永久占地 0.42hm^2 ，临时占地 3.16hm^2 ；占地类型为耕地、林地、园地、草地和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工程开挖土石方 7646m^3 （含表土剥离 1240m^3 ），回填土石方 5989m^3 （含表土回覆 1240m^3 ），无弃土和借方。

三、主体工程选址水土保持制约性因素的分析全面，评价合理，工程建设不存在重大水土保持制约性因素；对工程建设方案与布局、工程占地、土石方平衡、施工工艺与方法的水土保持分析与评价合理；项目土石方利用方式符合水土保持法和水土保持相关技术规范的规定；主体工程中具有水土保持功能措施的分析与评价合理。

四、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界定清楚，为 3.58hm^2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面积为 3.58hm^2 ，工程扰动原地面积为 3.58hm^2 ，损毁植被面积 1.84hm^2 。工程水土流失调查及预测内容全面，调查及预测范围适当，调查及预测方法基本可行，调查及预测结果基本可信。工程建设期及自然恢复期可能造成土壤流失总量 189t，其中背景流失量 114t，新增水土流失量 75t。施工期为主要水土流失时段，塔基占地、

塔基施工临时占地和施工简易道路占地，为新增水土流失的重点区域。

五、水土流失防治目标执行西南紫色土区一级标准适当，方案设计水平年界定为2026年合理。设计水平年水土流失防治目标为：水土流失治理度97%，土壤流失控制比1.0，林草植被恢复率为97%，渣土防护率92%，表土保护率92%，林草覆盖率为25%。本工程的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可按工程性质划分为变电站工程区和线路工程区2个一级分区。二级分区则按照各施工区的空间位置的不同及施工扰动特点等，将变电站工程区划分为变电站间隔扩建工程区1个二级防治分区、将线路工程区划分为塔基及其施工场地区、其他施工场地区、施工道路区、电缆沟及电缆沟施工临时占地区4个二级防治分区。基本合理，措施总体布局合理；水土流失防治措施体系完整有效，措施等级、标准准确，满足有关规范的要求，水土保持措施工程量基本合理。

六、项目水土保持工程总投资为57.33万元。主体设计已计列的投资约12.68万元，方案新增44.65万元。总投资中工程措施14.64万元，植物措施1.03万元，临时措施21.44万元，独立费用11.93万元，基本预备费3.64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4.654万元（46540.00元）。

七、水土保持方案实施后，至设计水平年，可治理水土流失治理达标面积3.53hm²，可恢复林草植被面积2.01hm²，减少水土流失量160t。在试运行期，水土流失治理度达到98.60%，土壤流失控制比达到1.0，渣土防护率达到96.55%，表土保护率达到98.94%，林草植被恢复率达到97.51%，林草覆盖率为54.75%。综上，6项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均达到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在水土保持方案实施后，项目建设产生的水土流失可得到有效控制。分析可知，本工程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基本达到了预期的治理标准，防治效果明显。

八、水土保持方案提出的组织管理、后续设计、水土保持监理、监测、施工及设施验收要求明确，满足相关规定。

九、附表、附图及附件基本齐全，设计图纸基本规范。

综上，《报告表》内容较全面，基本符合有关技术规范的规定和要求，批复后的《报告表》可作为水土保持工作的主要依据。

专家：



2024年9月27日